

关于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44970_B04 号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44970_B01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而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 70044970_B04 号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晓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润昕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7日

附表 2

关于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5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昆山思特威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745.00	25,188.00	-	24,692.29	28,240.71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思特威（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9	-	-	-	0.09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思特威（深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12	-	-	-	97.12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智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45.75	-	-	25.44	1,120.31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飞凌微（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5,000.01	-	5,000.00	0.01	资金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	/	/	28,987.96	30,188.01	-	29,717.73	29,458.24	/	/

本汇总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获以下人士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